

证券代码：870519

证券简称：弘盛特阀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刚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, 并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, 决定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, 董事长张刚主持本次年度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, 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,545,0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2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了此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0-007）及《2019 年年

度报告摘要》（2020-008），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，决定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财务负责人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章程修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》（2020-006），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(2020-004)，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2020-002)，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了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2020-003)，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刊登了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（2020-005），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54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志伟、韩飞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《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上海弘盛特种阀门制造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9日